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苏州瀚川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半年度持续督导跟踪报告

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泰君安”、“保荐人”）为苏州瀚川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瀚川智能”、“公司”）持续督导保荐人，负责瀚川智能目前的持续督导工作。

2024年半年度，国泰君安对瀚川智能的持续督导情况如下：

一、持续督导工作情况

工作内容	实施情况
1、建立健全并有效执行持续督导工作制度，并针对具体的持续督导工作制定相应的工作计划。	国泰君安已建立健全并有效执行了持续督导制度，已根据公司的具体情况制定了相应的工作计划。
2、根据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在持续督导工作开始前，与上市公司或相关当事人签署持续督导协议，明确双方在持续督导期间的权利义务，并报上海证券交易所备案。	国泰君安已与瀚川智能签订了保荐协议，该协议已明确了双方在持续督导期间的权利义务。
3、通过日常沟通、定期回访、现场检查、尽职调查等方式开展持续督导工作。	2024年半年度持续督导期间，国泰君安通过日常沟通、定期或不定期回访、现场办公等方式，在瀚川智能开展了持续督导工作。
4、持续督导期间，按照有关规定对上市公司违法违规事项公开发表声明的，应于披露前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告，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后在指定媒体上公告。	2024年半年度持续督导期间，瀚川智能不存在须按照有关规定需保荐人公开发表声明的违法违规事项。
5、持续督导期间，上市公司或相关当事人出现违法违规、违背承诺等事项的，应自发现或应当发现之日起五个工作日内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告，报告内容包括上市公司或相关当事人出现违法违规、违背承诺等事项的具体情况，保荐人采取的督导措施等。	2024年半年度持续督导期间，瀚川智能及相关当事人未出现违法违规、违背承诺等情况。
6、督导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遵守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业务规则及其他规范性文件，并切实履行其所做出的各项承诺。	国泰君安持续督促、指导瀚川智能及其董事、高级管理人员，2024年半年度持续督导期间，瀚川智能及其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能够遵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

	求，并切实履行其所做出的各项承诺。
7、督导上市公司建立健全并有效执行公司治理制度，包括但不限于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议事规则以及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行为规范等。	国泰君安督促公司依照最新要求健全完善公司治理制度，并严格执行公司治理制度。
8、督导上市公司建立健全并有效执行内控制度，包括但不限于财务管理制度、会计核算制度和内部审计制度，以及募集资金使用、关联交易、对外担保、对外投资、衍生品交易、对子公司的控制等重大经营决策的程序与规则等。	国泰君安对公司的内控制度的设计、实施和有效性进行了核查，该等内控制度基本符合相关法规要求，2024年上半年度，瀚川智能有效执行了相关内控制度。
9、督导公司建立健全并有效执行信息披露制度，审阅信息披露文件及其他相关文件并有充分理由确信上市公司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提交的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国泰君安督促瀚川智能严格执行信息披露制度，审阅信息披露文件及其他相关文件。
10、对上市公司的信息披露文件及向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提交的其他文件进行事前审阅，对存在问题的信息披露文件及时督促公司予以更正或补充，公司不予更正或补充的，应及时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告；对上市公司的信息披露文件未进行事前审阅的，应在上市公司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后五个交易日内，完成对有关文件的审阅工作，对存在问题的信息披露文件应及时督促上市公司更正或补充，上市公司不予更正或补充的，应及时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告。	国泰君安对瀚川智能的信息披露文件进行了审阅，不存在因信息披露文件出现问题应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告的情况。
11、关注上市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上海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或者被上海证券交易所出具监管关注函的情况，并督促其完善内部控制制度，采取措施予以纠正。	2024年半年度持续督导期间，瀚川智能及相关主体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上海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或被上海证券交易所出具监管关注函的情况。
12、持续关注上市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等履行承诺的情况，上市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等未履行承诺事项的，及时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告。	2024年半年度持续督导期间，瀚川智能及相关主体不存在未履行承诺的情况。
13、关注公共传媒关于公司的报道，及时针对市场传闻进行核查。经核查后发现上市公司存在应披露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已披露的信息与事实不符的，及时督促上市公司如实披露或予以澄清；上市公司不予披露或澄清的，应及时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告。	2024年半年度持续督导期间，瀚川智能未发生该等情况。
14、发现以下情形之一的，保荐人应督促上市公司做出说明并限期改正，同时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告： （一）上市公司涉嫌违反《上市规则》等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业务规则； （二）证券服务机构及其签名人员出具的专业意见可能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等违法违规	2024年半年度持续督导期间，公司未发生该等情况。

<p>情形或其他不当情形；</p> <p>(三) 上市公司出现《保荐办法》第七十一条、第七十二条规定的情形；</p> <p>(四) 上市公司不配合保荐人持续督导工作；</p> <p>(五) 上海证券交易所或保荐人认为需要报告的其他情形。</p>	
<p>15、制定对上市公司的现场检查工作计划，明确现场检查工作要求，确保现场检查工作质量。上市公司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保荐人、保荐代表人应当自知道或者应当知道之日起15日内进行专项现场核查：</p> <p>(一) 存在重大财务造假嫌疑；</p> <p>(二)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涉嫌资金占用；</p> <p>(三) 可能存在重大违规担保；</p> <p>(四)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董事、监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涉嫌侵占上市公司利益；</p> <p>(五) 资金往来或者现金流存在重大异常；</p> <p>(六) 上海证券交易所或者保荐人认为应当进行现场核查的其他事项。</p>	<p>2024 年半年度持续督导期间，瀚川智能未发生该等情况。</p> <p>2024 年 7 月 17 日至 7 月 23 日期间，保荐人对瀚川智能 2023 年度发生的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往来事项进行了专项现场检查，并出具了专项检查报告。</p>

二、保荐人和保荐代表人发现的问题及整改情况

(一) 非经营性资金往来事项

2024 年上半年，经公司自查发现，公司 2023 年度曾存在与关联方苏州芯源温控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芯源温控”）以及个别高管发生非经营性资金往来事项。保荐人获悉上述事项后，就相关事项进行了专项现场检查并督促公司对存在的问题进行了整改。具体的整改措施如下：

1、芯源温控已根据银行同期贷款利息向公司支付了人员工资部分的补偿利息；公司实际控制人已根据银行同期贷款利息向公司支付了 7.42 万元非经营性资金往来的补偿利息；相关高管已根据银行同期贷款利息向公司支付了因代缴股权个税形成的非经营性资金往来的补偿利息。

2、完善公司内控制度，防范内控风险，进一步提高持续规范运作能力。公司全面梳理、健全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强化督促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忠实、勤勉的履行职责，全面落实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切实维护上市公司与全体股东利益。公司、实际控制人、高级管理人员已签署避免资金占用的承诺函，未

来将进一步严格管控公司与关联方的资金往来，坚决杜绝此类事件。

3、组织公司内部培训，提高规范意识。公司持续组织对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相关人员关于《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内部学习，及时更新知识，督促相关人员提升工作胜任能力和法律法规意识。公司协同保荐人于2024年7月23日对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及相关人员开展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培训，切实提高相关人员规范运作水平。

（二）业绩亏损事项

2024年上半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42,092.53万元，同比下降41.03%；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为-12,605.09万元，同比下降378.49%；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11,998.02万元，同比下降505.22%。

保荐人已在本报告之“三、重大风险事项”之“（一）业绩大幅下滑或亏损的风险”对相关风险进行提示。保荐人督促公司积极采取措施应对市场变化，提升管理效率，强化内控规范，防范潜在风险，做好相关信息披露工作，切实保护投资者利益。保荐人提请公司管理层关注风险、业绩下滑的情况及可能导致业绩下滑的因素，积极采取有效应对措施加以改善，同时按照相关规定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保荐人将本着勤勉尽责的态度对公司上述情况进行持续关注和督导，督促公司改善经营业绩，切实回报全体股东。保荐人提请投资者特别关注公司业绩大幅下滑或亏损的风险。

三、重大风险事项

（一）业绩大幅下滑或亏损的风险

2024年上半年公司业绩出现大幅下滑，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为-12,605.09万元，同比下降378.49%，主要原因系营业收入下滑、综合毛利率下降、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战略调整导致的一次性费用增加等。

公司已针对导致亏损的主要原因制定了应对措施：① 对于营业收入下滑的问题，下半年，公司将集中精力于保障项目的高质量交付与验收；② 对于综合

毛利率下降的问题，为提升毛利率，公司现已设定严格的订单承接标准，对于项目毛利率、付款条件等均设置底线标准，保证每一个新接订单的盈利能力。目前海外市场相对蓝海，公司产品在海外市场毛利率处于较高水平，随着海外市场的复苏，公司的海外客户贡献的收入相应增长，预计一定程度上将提升公司的营业收入规模及综合毛利率水平。未来，公司聚焦发展汽车业务，聚焦发展海外业务和大客户业务；③ 对于计提大额跌价准备反映出的问题，公司已加强应收账款的对账、催收等相关内部控制，尤其是针对账龄较长客户加强了沟通。存货管理上，开展积极高效的销库存专项计划，进一步优化库存管理、合理控制存货规模。

如果公司的应对措施无法达到预期效果、或宏观经济环境、行业竞争格局、市场拓展情况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公司仍存在业绩持续大幅下滑或亏损的风险。

（二）科技创新能力持续发展的风险

公司属于智能制造装备领域的细分行业，现阶段智能制造装备技术正处于快速发展中，能否及时研发并推出符合市场需求的技术和产品是智能制造装备领域企业能否保持持续竞争力的关键。虽然公司高度重视研发投入，并建立了完善的研发制度，但如果公司的技术开发和产品升级不能及时跟上市场需求的变化，或者公司对相关产品的市场发展趋势、研发方向判断失误，将对公司保持市场领先地位产生不利影响，并进一步影响公司的盈利能力及可持续发展能力。

（三）技术泄密的风险

公司所处行业为技术密集型行业，主营产品科技含量较高，并拥有大量的核心技术，现阶段主要通过技术秘密和申请专利方式保护。尽管公司采取了建立健全了保密制度、加大技术投入等措施对技术予以保密。但上述措施并不能完全保证技术不外泄，如果出现技术外泄的情况，可能给公司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四）管理风险

公司自成立以来经营规模不断扩大，尤其是在科创板的发行上市，资产和业务规模在原有基础上有较大的提升，公司人员规模进一步扩大、对外投资规模也逐步增加，这对公司在战略规划、组织机构、内部控制、运营管理、财务管理等

方面提出更高的要求。如果公司不能适应公司的资产和业务规模的扩大，公司管理层不能持续有效地提升管理能力、优化管理体系，将对公司未来的经营和持续盈利能力造成不利影响。

（五）海外经营风险

公司境外营业收入主要来源于美国、墨西哥、匈牙利、加拿大、德国等国家。国际化战略为公司主要战略之一，公司的业务模式决定了智能制造项目需要在海外客户的生产现场进行安装调试，未来如果出现汇兑限制、东道国政府限制、战争及政治暴乱等情形，可能会影响公司智能制造项目的安装调试及验收进度，将给公司境外项目及时进行收入确认、款项收回等带来一定程度的风险，给公司带来投资损失。同时，由于公司主要在境内经营，境外经营管理实践经验相对不足，海外经营人才尚需进一步补充，因此公司也面临由于公司海外经营经验及人才储备不足的海外经营风险。

（六）主要客户发生不利变动风险

公司主要收入来源于汽车电动化、智能化等主赛道产业链的零部件、电池及补能环节的客户，该等细分市场的集中度较高，相应地，公司销售收入相对集中，若公司主要客户的经营和财务状况发生不利变化，或公司与主要客户之间的合作关系受到不利影响且无法迅速开发新的大型客户，将可能对公司的经营业绩造成负面影响。

（七）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持续为负的风险

公司报告期内，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17,431.74万元，一方面是因为分阶段收款模式，期末应收账款较多，且票据结算较多，另一方面公司获取订单不规律，销售收款与采购付款时间错配。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持续增加，且收款的票据结算比例较高，导致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低，且存在为负的风险，后期若主要客户的信用状况恶化未能及时付款或公司未能进行持续有效的外部融资，公司短期内可能会面临较大的资金压力。

（八）应收账款坏账的风险

随着业务规模的不断扩大和营业收入的快速增长，公司应收账款规模较大。报告期末，公司应收账款余额为 62,936.74 万元，占期末流动资产比重为 27.17%。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扩大，应收账款可能会进一步增加，若宏观经济或行业发展出现系统性风险，导致公司客户发生经营困难或公司合作关系出现不利状况，可能出现应收账款不能按期或无法回收的情况，会对公司盈利水平、经营现金流产生负面影响。

（九）存货跌价风险

报告期末公司存货余额为 99,589.60 万元，占期末流动资产比重为 42.99%。公司的销售收入主要来自设备类产品，通常该等产品自发出至客户验收存在较长安装调试和试运行周期，从而导致大额资金经营性占用。公司已按照会计政策的要求并结合存货的实际状况，计提了存货跌价准备，但仍不能排除市场环境发生变化，或其他难以预计的原因，导致存货无法顺利实现销售，或者存货价格出现大幅下跌的情况，使得公司面临存货跌价风险。若客户不能及时验收公司的发出商品，不仅影响公司的收入确认，并可能加大公司收入的波动性，还将增加存货占款和延长公司货款回收周期，一定程度上增加了公司的流动性风险。

（十）宏观经济周期性波动影响的风险

公司所处的行业属于智能装备制造业，行业供需状况与下游行业的固定资产投资规模和增速紧密相关，受到国家宏观经济发展变化和产业政策的影响，公司下游行业的固定资产投资需求有一定的波动性，从而可能对公司的汽车、新能源电池、换电站等智能制造装备应用产品的需求造成影响。

（十一）下游产业政策变化风险

公司主要产品主要应用于新能源电池和新能源汽车零部件和换电等领域，因此我国新能源汽车产业政策变化对公司具有较大影响。近年来，综合规模效应、技术进步等因素，相关部门发布一系列关于新能源财政补贴的政策，财政补贴由激进的全面补贴转为择优式补贴。目前，我国新能源汽车行业的财政补贴政策逐年调整，短期来看，财政补贴政策的退坡一定程度上打压了新能源汽车行业的市

场需求,从而影响上游产业链的市场需求。如果相关产业政策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将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十二) 新业务投入的风险

依托在汽车智能制造设备领域的先发优势及多年积累的产品设计、研发、生产及技术服务经验,公司将继续保持新业务的投入力度,为开拓市场,应对国内外的竞争,公司需要投入更多的资金、技术、人力等以迅速扩大新业务市场的占有率,新业务的投入会相应增加公司经营成本,如遭遇重大市场环境变化,有可能达不到预期的投资目标。

(十三) 贸易摩擦风险

近年来,国际贸易环境日趋复杂,贸易摩擦争端愈演愈烈。尤其近年来中美贸易摩擦不断升级,美国政府不断加大对中国进口商品加征关税范围和关税征收力度。如果未来国际贸易摩擦进一步加剧,对外资客户在国内的智能制造需求以及公司产品外销会产生不利影响。

(十四) 汇率波动风险

公司致力于开拓海外市场,随着公司境外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不断提高,且境外销售主要以美元、欧元结算为主,若未来汇率发生较大的波动,则会对公司的业绩产生影响。

(十五) 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风险

截至 2024 年 6 月末,公司 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募投项目“智能换电设备生产建设项目”、“智能电动化汽车部件智能装备生产建设项目”的建设进度分别为 31.35%和 31.38%,上述两个项目原预计将在 2024 年 12 月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可能出现募投项目延期的风险。如果相关募投项目建设进展持续落后于预期,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履行决策程序,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重大违规事项

2024 年上半年,瀚川智能不存在重大违规事项。

五、主要财务指标的变动原因及合理性

2024 年半年度，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元，%

主要会计数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420,925,330.20	713,846,010.58	-41.0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26,050,893.30	45,261,747.47	-378.4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19,980,187.14	29,608,545.63	-505.2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4,317,418.00	-229,860,054.49	不适用
主要会计数据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628,277,185.27	1,763,717,522.34	-7.68
总资产	3,927,635,677.72	4,075,688,982.34	-3.63

2024 年半年度，公司主要财务指标如下：

主要财务指标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72	0.28	-357.1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72	0.28	-357.1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68	0.18	-477.7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7.44	3.29	减少10.73个百分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7.08	2.15	减少9.23个百分点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8.47	6.80	增加1.67个百分点

报告期，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42,092.53 万元，同比下降 41.03%；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为-12,605.09 万元，同比下降 378.49%；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11,998.02 万元，同比下降 505.22%。上半年财务指标变动原因如下：

（一）营业收入下降

报告期，受宏观经济环境影响，公司汽车装备业务交付量及验收进度低于预期，同时公司针对新能源业务的电池设备和充换电设备进行了战略性调整，以上

导致公司整体收入下降。下半年，公司集中精力于保障项目的高质量交付与验收。

（二）综合毛利率下降

综合毛利率下降主要系汽车国内业务和新能源业务影响：由于汽车终端市场竞争加剧存在降本需求，公司在承接国内重要客户订单时，部分项目毛利率明显降低。新能源电池装备和充换电业务主要受宏观经济环境影响，国内新能源市场竞争激烈，价格内卷，毛利率偏低。

（三）存货跌价影响

公司对截至报告期末的存货等资产的可变现净值、可收回金额等进行了充分的分析、评估和测试，基于谨慎性原则及存货实际情况，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计提存货资产减值准备，对公司本期的利润相关指标造成一定影响。

2024年上半年，公司计提资产减值损失合计 2,820.80 万元，主要由存货跌价、合同资产减值准备构成，其中针对正威涉及诉讼项目存货，根据期末存货可变现净值情况及诉讼判决执行情况，公司单项计提资产减值损失 1,267.65 万元，针对口罩机存货，报告期单项计提资产减值损失 1,022.99 万元。

（四）战略调整导致的一次性费用增加

受宏观经济环境承压的影响，公司根据内外部环境及市场变化及时调整和优化策略，开展降本增效工作，通过优化人员结构、降低费用支出等方式减少冗余投入，报告期公司将各地子公司闲置厂房退租，导致长期待摊费用中剩余的装修费一次性计入管理费用；优化组织结构与人员，公司依法合规给予优化人员赔偿，导致支付离职补偿金较多。

（五）公允价值损失及投资损失影响

报告期，公司转让持有的上海感图部分股权，相比投资成本，公司取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但因转让价格相比公允价值低，确认公允价值损失 788.97 万元。上半年公司重要的参股公司苏州瀚码、辰星鹰为、宁夏众维等公司亏损，因公司对其采用权益法核算，确认投资损失 348.09 万元。

六、核心竞争力的变化情况

（一）研发创新优势

公司具备持续的自主创新能力和国内领先的核心技术，公司的研发团队在电气控制、精密机械、光学及计算机算法等领域有着多年的研究开发经验，具有强大的机电光软一体化系统集成优势；在精密装配、测试及系统集成领域积累了深厚的技术经验，并不断提炼和打磨、积累公司的核心 Know-How。目前公司主要服务于全球知名企业，将客户前沿、创新、个性化的制造工艺、生产管理模式等落实到具体的生产装备与工业软件，与世界一流企业协同发展的机制使得公司技术与产品始终处于行业领先地位。公司不断加大在研发上投入，企业创新能力不断提升，不断加大在汽车装备、锂电装备和充换电装备领域的研究开发力度，积累了一定的技术优势和产品优势。

经过持续的积累和突破，公司在产品的技术创新和生产工艺的迭代创新方面已经构建了一定的壁垒，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已构建 15 项核心技术，累计获得 35 项发明专利，672 项核心知识产权。公司的研发技术实力也得到了各级政府部门的肯定和支持，公司获得了国家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的认定，被评为“博士后科研工作站”，并承建了“江苏省企业技术中心”“江苏省工业设计中心”等多个省级实验室。

研发布局方面，公司将研发项目分为解决方案、产品和技术三大类，公司已经完成在核心科技和基础理论上的布局，形成了公司集团层面研究中心负责技术底层机理研究以及各 BU 层面开发中心负责工程技术攻关并行的创新格局。

（二）客户资源优势

公司深耕智能制造装备行业多年，拥有一批实力雄厚、信誉良好、业务关系持续稳定的优质客户。在汽车智能装备业务板块，全球前十大零部件厂商中大陆集团、博世、采埃孚、电装、麦格纳、爱信精机、李尔及法雷奥均为公司客户，连接器领域龙头企业如泰科电子、莫仕、矢崎集团等均为公司客户，且合作深度和广度都在进一步拓展，与此同时，公司与安波福、马勒、比亚迪等国内外知名

客户建立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在新能源业务领域，已获得如松下、宁德时代等优质客户。公司与优质客户建立了长期稳定的战略合作关系，为公司未来发展奠定了良好的市场基础。

公司主要收入来自于上述优质客户，主要服务于客户的核心生产线。公司与国内外知名客户建立了长期、稳定的合作伙伴关系，通过高质量的产品交付、快速响应能力、稳定的产品质量及售后服务能力获得客户的一致好评，客户黏性不断增强。贡献主要收入之外，优质客户的意义还在于提供了相对稳定的下游需求和持续的反馈，提升公司前瞻性业务、技术工艺提升和解决方案层面的实力，为公司未来持续发展奠定了坚实基础。

（三）生产交付优势

非标定制化项目交付优势。公司具有十余年从事智能制造装备及系统的定制化、个性化生产的经验，通过服务汽车、新能源等领域的全球知名客户，积累了丰富的项目实施及管理经验。公司实施严格的项目管理制度，公司实行“客户经理+方案经理+交付经理”的铁三角运行模式，从销售至生产至售后，已形成一套完整的全过程项目管理流程，打造了7*24h客户服务体系，项目管理能力灵活、高效，项目管理团队全程参与客户需求沟通、设计规划、安装调试、售后服务等环节。同时公司通过建立端到端的质量管控体系，保证产品的功能和性能完全匹配和满足客户需求，提升产品质量。通过产品、流程和操作标准化缩短交付周期，提升交付能力。

标准化、平台化生产优势。公司已建立了先进的产品单元、模块的标准平台化的产品设计、开发理念，形成了公司多项单元、模块标准平台，有力推进公司标准化产品战略转型。公司将下游客户复杂的制造工艺与流程分解为若干个生产作业，对应开发具有不同功能但接口（机械、电气、数据）统一的工艺模块，同时针对制造业数字化、网络化及智能化的发展趋势，公司陆续开发了工业数据采集、清洗、传输、存储、分析、预测、可视化等工业互联系统模块。大量的模块积累形成了公司智能制造装备研发与制造的基础平台。与此同时，公司对整个业务流程进行了全方位的梳理，在采购、生产、销售、供应链、研发等方面实现协

同管理，重塑了公司的“操作系统”，公司运行效率正在不断改善。

（四）国际化运营优势

从公司设立之初，就具备国际化运营的领先战略，为全球客户服务，公司2010年便进入欧洲市场，十余年来持续深耕海外市场，积累了如泰科电子、大陆集团、法雷奥、安波福等全球知名客户，积累了众多海外优质客户群。为更好地拓展市场，快速响应来自客户的需求，公司在德国、匈牙利、墨西哥、加拿大、东南亚等国家和地区设立了子公司和分支机构，业务现已覆盖全球20多个国家，逐渐构建并完善了本土化运营能力，有力支持了公司在境外市场开拓、项目实施。与此同时，公司拥有一支具备国际化视野的专业团队，并不断引进和培养具有目标市场国家语言、文化、技术、营销和管理能力的国际化人才，构建了国际化的技术与市场团队，具备在全球实施智能制造整体解决方案的能力，为众多世界500强制造企业提供核心装备及系统支持。

综上，2024年上半年，公司核心竞争力未发生重大不利变化。

七、研发支出变化及研发进展

（一）研发支出及变化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1-6月	2023年1-6月	变化幅度（%）
费用化研发投入	3,566.78	4,856.38	-26.55
资本化研发投入	-	-	-
研发投入合计	3,566.78	4,856.38	-26.55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8.47	6.80	增加1.67个百分点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	-	-	-

2024年1-6月，公司研发费用为3,566.78万元，较2023年1-6月下降26.55%；2024年1-6月，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为8.47%，较2023年同期增加1.67个百分点。

（二）研发进展

公司不断加大研发投入和高端人才引进，立足自身，开放合作，持续进行先进技术和工艺的研究，在精密机械、工业视觉、信息化和智能化等方面屡屡创新，形成了超高速精密曲面共轭凸轮技术、高速高精度视觉定位技术、精密传输技术、嵌入式工业设备实时边缘计算网关技术等核心技术。

报告期内，公司加大了新产品、新技术的研发创新投入，进一步巩固和优化核心技术，保持技术水平行业领先。公司依靠先进核心技术开展生产经营，核心技术产品收入保持稳定增长。

报告期内，公司被评为“博士后科研工作站”，公司及子司知识产权项目新增申请数 45 项，其中发明专利 11 个；知识产权项目新增获得授权数量 82 个，其中发明专利 8 个。

八、新增业务进展是否与前期信息披露一致

不涉及。

九、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及是否合规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金额
募集资金到账总额	93,999.82
减：截止 2024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支出金额	93,546.48
其中：募投项目投入资金	47,546.16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手续费支出	0.31
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24,000.00
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22,000.00
加：累计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投资收益	268.51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账户余额	721.86

公司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具体存放情况如下：

开户主体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余额（万元）
瀚川智能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102020329001048728	3.66

开户主体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余额（万元）
	苏州工业园区支行		
瀚川智能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	5010122001802244	365.76
瀚川智能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	89080078801900002900	61.43
瀚川智能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	03005289261	55.96
瀚川智能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工业园区分行	493679031632	22.79
瀚腾新能源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工业园区支行	1102020329001053326	23.08
瀚腾新能源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工业园区分行	466379280014	189.16
合计			721.86

公司 2024 年上半年的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等法律法规和制度文件的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并及时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与公司已披露情况基本一致，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保荐人已在本报告之“三、重大风险事项”之“（十五）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风险”对相关风险进行提示。

十、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持股、质押、冻结及减持情况

（一）持股情况

1、控股股东持股情况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公司的控股股东为苏州瀚川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瀚川投资”）。瀚川投资直接持有瀚川智能 49,123,978 股，持股比例为 27.93%，此外，瀚川投资持有苏州瀚川德和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瀚川德和”）23.5833%的份额，瀚川德和持有瀚川智能 9,354,013 股，持股比例为 5.32%。

2、实际控制人持股情况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蔡昌蔚。蔡昌蔚持有瀚川投资 63.11%的股权，为瀚川投资的控股股东和执行董事，蔡昌蔚能够通过控股瀚川投资间接控制公司 27.93%的股权；蔡昌蔚持有瀚川德和 1.00%的出资，为瀚川德和的执行事务合伙人，蔡昌蔚能够通过控制瀚川德和间接控制公司 5.32%的股权；同时，蔡昌蔚持有苏州瀚智远合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瀚智远合”）0.50%的出资，为瀚智远合的执行事务合伙人，蔡昌蔚能够通过控制瀚智远合间接控制公司 1.20%的股权；此外，蔡昌蔚还直接持有瀚川智能 841,382 股,持股比例为 0.48%。

3、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情况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瀚川智能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持股情况如下：

蔡昌蔚，公司董事长、总经理，持股情况参见“十、（一）、2、实际控制人持股情况”。

郭诗斌，公司董事、副总经理，截至 2024 年 6 月末郭诗斌直接持有公司 173,460 股，持股比例为 0.10%，此外，郭诗斌持有瀚川德和 41.6667%份额，瀚川德和持有瀚川智能 5.32%的股权。

何忠道，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财务总监，截至 2024 年 6 月末何忠道直接持有公司 25,228 股，持股比例为 0.01%，此外，何忠道持有瀚川德和 7.50%份额，瀚川德和持有瀚川智能 5.32%的股权。

金孝奇，公司董事，截至 2024 年 6 月末未持有瀚川智能股份。

李言，公司独立董事，截至 2024 年 6 月末未持有瀚川智能股份。

贺超，公司独立董事，截至 2024 年 6 月末未持有瀚川智能股份。

王必成，公司独立董事，截至 2024 年 6 月末未持有瀚川智能股份。

宋晓，公司监事会主席（2024 年 8 月离任），截至 2024 年 6 月末宋晓持有瀚智远合 50.8881%份额，瀚智远合持有瀚川智能 1.20%的股权。

游秀明，公司监事，截至 2024 年 6 月末未持有瀚川智能股份。

李向东，公司监事，截至 2024 年 6 月末未持有瀚川智能股份。

杭春华，公司副总经理，截至 2024 年 6 月末杭春华持有瀚川德和 3.75%份

额，瀚川德和持有瀚川智能 5.32%的股权。

（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质押、冻结及减持情况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瀚川智能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直接持有的瀚川智能股份不存在质押、冻结及减持的情形。

十一、上海证券交易所或保荐人认为应当发表意见的其他事项

截至本持续督导跟踪报告出具之日，不存在保荐人认为应当发表意见的其他事项。

（本页无正文，为《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苏州瀚川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持续督导跟踪报告》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

杨可意

杨可意

袁业辰

袁业辰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9月10日